

类别 B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〔2022〕11 号

对市十三届政协一次会议第 140 号 提案的答复函

市金融工作办公室：

市工商联提出的《关于加大民营中小企业金融支持力度的提案》（第 140 号）收悉，现将协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市工商联委员提出要发挥好政府资金的引导作用，对政府下设的投资公司和中小企业担保公司增资扩股，吸引民间资金、社会资本参股，让民间资金活起来。为了进一步增强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实力，2022 年我市多方争取资金 10500 万元，将其资本金由 53130 万元提升至 63630 万元，其中争取国家融资担保基金 4000 万元、省级增资奖励资金 2500 万元，市级财政出资 4000 万元。目前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将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资至 10 亿元的目标任务，市财政局已初步形成相关增资方案并报市政府研究。下一步，市财政局将加强对接，按照要求积极推动增资工作顺利进行。



(联系人：范天腾。电话 0917-3262060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